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1-057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3%以上股东增加临时提案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4），公司将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详见2021年7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2021年7月9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8.56%的股权，以下简称“四维测绘”）提请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上述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至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上述临时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除上述变更外，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7月23日（星期五）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7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21年7月19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 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与北清路交叉路口东南角四维图新大厦A座1303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受让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四维互联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议案3：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4：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6：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3-6需要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7月7日、2021年7月1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受让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四维互联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7月20日下午17: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4. 登记时间：2021年7月20日上午9:00 - 12:00，下午14:00 - 17:30；

5.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四维图新大厦A座董事会办公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庆昕、秦芳

联系电话：(010)82306399

联系传真：(010)82306909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四维图新大厦A座董事会办公室。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9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05”，投票简称为“四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7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 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3 日下午 15: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 栏目可以 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受让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四维互联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